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京兴政办发〔2025〕3号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5年区政府工作报告 重点工作分工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（公司）、中心，各街道办事处：

《2025年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方案》已经第65次区政府常务会、第119次区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担当作为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切实增强政治意识，坚决扛起政治责任，树牢和践行正确政绩观，精准施策推进，将抓好《政府工作报告》各项任务落实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，不折不扣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，有力推动区域

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强化工作统筹，细化责任分工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以强烈的责任感、使命感和紧迫感，锚定任务目标，及时完善工作推进机制，制定工作方案和任务台账，将工作逐项量化细化，做到目标清晰、举措具体、责任到人，确保按时保质落实。

三、狠抓调度落实，加强跟踪督办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创新工作方式，定期开展调度，加强分析研判，严格过程管理，对于跨区域、跨领域、跨部门的任务，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，及时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。区政府办公室将对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开展跟踪督办，确保各项工作按时完成，取得实效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2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2025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方案

一、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1. 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5%左右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.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上年增长 3%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.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3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. 促进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、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. 万元 GDP 能耗达到市级要求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. 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指标达到市级要求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水务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二、坚定不移强制造、建集群，在构建产业新优势上攻坚克难

7. 推动北京市创新药械服务站落地，投用医疗器械样机制作、基因药物 CDMO 等平台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. 实施“3610”倍增计划，发挥龙头企业辐射带动效应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. 盘活生物医药基地现状区产业及配套空间，南扩区新增可供工业用地 251 亩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. 生物医药基地规上工业产值增长5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1. 配合推动首都医科大学新校区全面开工建设，探索“园

区+高校+临床研究型医院+产业发展”的医教研产创新协同局面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2. 加快推动北京生物信息智算中心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3. 信软营收规模同比增长 30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4. 中日合作示范区引入外资企业不少于 30 家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北京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5. 打造国家级氢能创新中心，谋划推进北京绿交所氢能交易中心筹建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仲伟功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6. 修订升级氢能专项政策，迭代发布“氢十条 3.0”。

牵头领导：仲伟功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9 月 30 日

17. 建成全市首座 70 兆帕加氢站。

牵头领导：仲伟功、翟 杨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区城市管理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9 月 30 日

18. 加速氢燃料电池整车核心装备项目投产。

牵头领导：仲伟功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9. 拓展氢能物流运输示范线路，推动示范区南区低碳园区示范项目投运，实现氢能全产业链成果输出。

牵头领导：仲伟功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0. 围绕高端制造、航天新材料、生产研发等领域，推进多元航天产业园现有约 5000 平方米厂房盘活利用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安定镇人民政府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1. 聚焦生产性服务业突破发展，统筹布局一批关键技术服务平台，带动科技服务业增长 4.5%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科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2. 壮大总部经济，落地总部企业项目 17 个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区商务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3. 实施“一街道一特色”专业化运营，打造新兴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等 6 个示范片区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街道办事处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4. 完善“股权投资+融资担保+融资租赁”金融服务方案，提升投资项目决策效率和质量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大兴投资、大兴发展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5. 加强谋划“十五五”时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和任务路径，编制起草大兴区“十五五”规划《纲要草案》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坚定不移抓改革、勇创新，在激活发展新动能上攻坚克难

26. 开展企业服务调度会不少于 12 场。开展科技创新政策宣讲不少于 6 场次，按时完成相关政策资金兑现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7. 以“揭榜挂帅”形式实施一批核心技术攻关项目，推动创新服务平台建设，构建创新生态圈。聚焦“四个对接”，全年组织产业链对接、政企互动等营商活动不少于 10 场次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、区科委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8. 系统梳理国家级、市级等企业培养政策，分类为企业开展宣讲指导活动不少于 6 场次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、区科委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1 月 30 日

29. 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方向发展，有针对性地组织相关标签企业开展培训活动不少于 5 场次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0. 力争国高新企业数量突破 1450 家。开展国高新专项培训及政策解读不少于 6 场次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科委、区新兴产业促进服务中心、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1. 谋划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少于 30 项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科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2. 优化完善“1+N”产业政策体系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3. 全年引进综合纳税百万级企业 110 家（其中综合纳税千万级企业不少于 10 家）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4. 常态化开展“一把手”走流程，组织 35 家审批单位线上线下体验群众办事流程，解决企业群众办事难点堵点问题，推动政务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政务和数据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5. 提升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质效，强化业务培训、政策宣传、帮办引导，落地更多“一件事”集成办事场景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政务和数据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6. 提速“去窗口化”转型，以 3 个区级服务中心，4 个镇街服务中心为试点，配置“兴帮办”智慧服务终端，提供“肩并肩”帮办服务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政务和数据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7. 促进京津冀公共服务协同发展，继续推动区域资质资格互认便利化，实现互认资质资格统一规范办理或“亮证即办”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政务和数据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8. 完成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，推进专业化整合，力争实现关停并转企业不少于 8 家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国资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39. 引导国有企业聚焦主业、错位发展，制定《关于区属国有企业错位发展的工作意见》，增强核心功能和市场竞争力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国资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四、坚定不移筑窗口、促协同，在做强临空经济区上攻坚克难

40. 加快推动北京天坛医院质子治疗中心落地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1. 围绕重点领域，提炼报送不少于 3 个创新实践案例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

42. 加速起步区 20.8 平方公里土地一级开发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3. 确保非保公共库等 4 个重点项目开工上马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4. 推动与三五集团达成投资意向，深化研究消费枢纽项目方案，开展土地开发前期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5. 完成国际会展一期土地征收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6. 实现国际航空总部园等 3 个专业园区完工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7. 确保大兴机场滞洪工程二期具备防洪能力，静嘉南路、兴礼街（南段）具备通车条件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8. 推进国际数据口岸建设，配合市委网信办推进第二批自贸区数据出境负面清单，打造数据跨境专用基础设施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9. 加快建设临床急需药械进口服务中心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9 月 30 日

50.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引进外资项目 60 个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1. 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实现规上企业营收 400 亿元。

牵头领导：满群杰

主要责任单位：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2. 推进国际航空枢纽建设，推动机场卫星厅前期手续办理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机场筹备办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3. 织密国际航线网络，争取货运量增长 10%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机场筹备办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五、坚定不移优功能、提品质，在塑造城市新格局上攻坚克难

54. 西片区八村安置房顺利回迁，城中村改造 A 组团具备供地条件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黄村镇人民政府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大兴城建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5. 协同联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，共同打造 BioPark 北京医药创新公园、火箭大街共性科研生产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旧宫镇人民政府、瀛海镇人民政府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6. 完成京南文化旅游度假区已供地项目合同签订及开工前

手续办理工作，完成动物园二期供地准备；榆垓商业综合体等新兴服务业态落地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榆垓镇人民政府、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7. 强化核心区招商引资力度，借助首开万科中心、兴创总部公园等资源优势，加快高端产业聚集；开展特色商业活动，激发商圈活力，带动核心区人群聚集；精塑老城风貌，提升公共服务功能品质。

牵头领导：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林校路街道办事处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、区发展改革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8. 开展分区规划五年评估，推动 5 个镇域规划、中日示范区功能区控规报批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59. 推进 5 块土地上市交易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0. 实施商品房、保障房等各类住房建设，青云店中心镇区棚改顺利回迁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、青云店镇人民政府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6 月 30 日

61. 加快推动 M19 南延、M19 南延支线规划建设进度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2. 加快建设中化、中煤等 4 个集租房项目，打造央企资源聚集区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3. 实现老旧小区“十四五”改造圆满收官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4. 发挥业主自治作用，完成 3 个居住小区的物业更换或引入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5. 开展 2 轮次专项执法检查，深化物业行业管理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

66. 启动国道 230 西延道路工程，加快推进马西路南延道路工程开工建设、国道 104 前期手续办理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、区公路分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7. 推进大兴新城排水管网完善一期工程建设，实现内官庄 110 千伏变电站投产运行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、区供电公司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8. 优化接诉即办评价体系，保持热线诉求“三率”走在全市前列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、周 丽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指挥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69. 完成市级拆违腾地年度任务，治理违法建设建筑面积 205 万平方米，腾退土地 130 公顷，优化腾退空间利用管理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城管执法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0. 建设 1 处花园式示范街区，提升改造 1 处全龄友好公园，推进康庄公园改造提升项目，完成《大兴区花园城市三年行动计划》编制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园林绿化局、区园林服务中心、魏善庄镇人民政府、高米店街道办事处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1. 加快“三大公园”联通提质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、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园林服务中心、黄村镇人民政府、林校路街道办事处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、区园林绿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2. 协同推进降碳减污，力争空气质量持续改善，国、市考断面平均水质达到“十四五”考核目标，土壤污染风险可控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3. 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。

牵头领导：薄 茹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六、坚定不移出亮点、树标杆，在焕发乡村新气象上攻坚克难

74. 开启新一轮 1.9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因地制宜推进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任务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5. 做强“种苗核心区”，落地智慧种苗科技示范基地、种苗集货交易展示中心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农业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6. 年育苗量突破 3 亿株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农业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7. 培育 2 个“北京优农”特色品牌，助力农业新质生产力快速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8. 推进第二轮农村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经管站、区农业农村局、礼贤镇人民政府、魏善庄镇人民政府、采育镇人民政府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79. 做好房地一体宅基地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、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0. 启动“百千工程”永定河“望悠田园”示范片区创建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1. 深化 333 个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提升，持续巩固村庄“五边”整治成效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2. 紧抓集建地改革过渡期，加强地块整理和入市前期工作，统筹推进各镇项目招商储备。

牵头领导：翟 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村集体土地交易服务中心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七、坚定不移增福祉、护安全，在共享发展新成果上攻坚突破

83. 深度挖掘西山永定河文化底蕴，推进“南中轴”文化之轴建设，举办大兴城市品牌形象发布会，唱响大兴城市品牌。

牵头领导：薄 茹、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8 月 31 日

84. 举办“文化大兴”论坛，宣传推介大兴文化和产业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薄 茹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8 月 31 日

85. 加强团河行宫、德寿寺活化利用，持续做优做精“泛博物馆群”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文化和旅游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6. 推出 20 条龙河凤河文化带“民宿+旅游”网红路线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文化和旅游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87. 持续推动移风易俗，全年至少开展 15 场移风易俗宣传活动。落实殡葬惠民政策，提升殡仪服务质量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1 月 30 日

88. 开展“中华慈善日”宣传活动，提高社会救助对象保障标准，持续落实困境儿童基本生活、医疗、助学等分类保障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1 月 30 日

89. 稳步加强课程建设，深化课程教学改革，召开课程建设推进会，实施课创计划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教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0. 扎实做好“双减”后半篇文章，推动“五育并举”全面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教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1. 积极争取市教委支持，确保北京第四实验学校如期开学。

牵头领导：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、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、榆垓镇人民政府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9 月 30 日

92. 推动普惠托育服务提质扩面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、周 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、区教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3. 加快区人民医院新址、北京安定医院、北京佑安医院新院区项目进程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委大兴分局、黄村镇人民政府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4. 依托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等优质资源，深化区域医联体建设，实现双向转诊人次双提升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5. 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“八大行动”。紧盯建筑施工、食品药品、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，全方位开展隐患排查整治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、张晓晟、翟 杨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消防救援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6. 提升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，坚决守住不发生重特事故底线。

牵头领导：安学军、吴 浩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、区消防救援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7. 强化预付式消费风险防范，重拳打击电信诈骗等新型犯罪行为，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，完成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大兴。

牵头领导：张 博、吴振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委政法委、区公安分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八、坚定不移转作风、提效能，在开创事业新局面上攻坚克难

98.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衷心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忠诚践行“两个维护”，高标准推进市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，切实增强政治敏锐性，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部门、各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99. 坚持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，切实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信念、锤炼党性、指导实践的强大力量，以实际行动确保党中央及市委、区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部门、各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0. 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，强化府院联动、府检联动，规范行政行为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，妥善解决行政争议，全面建设法治政府。

牵头领导：吴振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1. 主动接受区人大依法监督和区政协民主监督，自觉接受司法、监察、社会和舆论监督，深化审计和统计监督结果运用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部门、各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2. 强化政务公开，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政务和数据局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3. 落实“三落一提”基本要求，把“六个大兴”建设贯穿

于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。坚决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，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部门、各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4.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驰而不息纠治“四风”，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部门、各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105. 严肃财经纪律，稳妥化解政府债务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带头过紧日子，把更多财力用于推动发展、保障民生上。

牵头领导：刘 洋

主要责任单位：各部门、各单位

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 31 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各部、委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监委机关，区人民法院，区人民检察院，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3 日印发
